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2-046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山铝业	股票代码	0025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建良	李晓海	
办公地址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工业园区纬五路1号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工业园区纬五路1号	
电话	0993-2908993	0993-2908993	
电子信箱	002532@xjtsly.net	002532@xjtsly.net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117,026,886.62	14,651,407,299.81	1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1,224,199.08	1,981,762,145.98	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33,681,787.68	1,932,355,546.88	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99,792,260.11	-1,087,782,927.95	293.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1%	9.77%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202,435,412.16	53,481,873,156.43	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39,248,902.04	21,266,624,992.68	5.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8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3%	913,175,412	913,175,412		
曾超懿	境内自然人	8.46%	393,778,364	393,778,364	质押	71,520,000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96%	370,370,370	370,370,370		
石河子市锦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	345,357,966	345,357,966		
曾超林	境内自然人	6.49%	302,061,587	302,061,587	质押	71,520,000
华融致诚柒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5%	239,651,416	239,651,416		
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芜湖信泽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5%	174,291,938	174,291,938		
曾明柳	境内自然人	3.66%	170,331,155	170,331,155		
曾益柳	境内自然人	3.38%	157,228,758	157,228,758		
曾鸿	境内自然人	3.38%	157,228,758	157,228,7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石河子市锦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曾超懿、曾超林、曾明柳、曾益柳、曾鸿为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7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在外的部分A股普通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7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江阴新仁铝箔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公司2022年战略规划,为充分发挥上游铝产业链一体化优势,进一步延伸下游产业链,提升产品附加值,紧紧抓住新能源产业迅猛发展的机遇,快速切入新能源电池铝箔领域,拟在新疆石河子投资80,000万元建设年产能30万吨电池铝箔坯料生产线;在江苏江阴投资200,000万元建设年产能20万吨电池铝箔精轧、涂炭及分切生产线,并投资10,000万元将原江阴新仁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铝箔生产线升级改造,形成2万吨动力电池铝箔产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14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投资新建一期年产20万吨电池铝箔项目及年产2万吨电池铝箔技改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2-044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下午14: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超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6)和《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7)。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执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2-045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下午15:00在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工业园区纬五路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在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工业园区纬五路1号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以通讯方式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素君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6)和《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7)。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执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2-047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2年06月30日止的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76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不超过1,166,557,991股。根据发行结果,公司向29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763,358,77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95.90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40,000,000.00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4,959,999,995.90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0,481,132.08 元(不含税)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4,959,518,863.82元。截至2020年12月3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划转至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0)11001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年0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当前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备注
2020年12月3日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995.9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237,406,229.56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9,392,825.95	其中25.95元尚未完成置换
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0,730,151.31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1,500,000,000.00	
截至2022年06月30日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39,481,132.08	
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96,176,507.87	
2022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	214,547,848.71	
累计利息收入扣银行手续费后净额	-22,922,236.36	
截至2022年0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762,593,766.34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590,000,000.00	
加:尚未完成置换的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25.95	
截至2022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余额	172,593,792.2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2020年12月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新疆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靖西天桂铝业有限公司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靖西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等银行开设8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各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五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五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定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附件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五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监管情况

截至2022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元)	账户状态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8113701013200139790	472,538.85	在用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12010100101020 546	247,990.69	在用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632523629	0.00	已注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8113701012500139791	167,058,025.90	在用
靖西天桂铝业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靖西支行	660000007134400031	4,575,931.40	在用
靖西天桂铝业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50820188000283248	0.00	已注销
靖西天桂铝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8113701012900139793	231,426.82	在用
新疆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12010100101020664	7,878.63	在用
合 计			172,593,792.29	

注:截至 2021 年 7 月 8 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632523629 、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50820188000283248 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依法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四方监管协议和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五方监管协议就此终止。

三、2022年1-6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2年1-6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2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159,502,825.95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该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4日出具的《关于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0)110234号)鉴证。 截至2022年06月30日,尚有25.95元预先投入未置换完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1 月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2年06月30日,根据此决议使用 16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公司已提前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00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06月30日,本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开展,不存在节余的募集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0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在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06月30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1-6月

编制单位: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262.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3,740.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广西靖西天桂氧化铝项目	否	300,000.00	300,000.00	21,262.70	170,184.09	56.73	2022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新疆天展新材超高纯铝一期及研发中心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3,556.54	7.11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否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00,000.00	500,000.00	21,262.70	323,740.63	64.7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2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159,502,825.95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该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4日出具的《关于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0)110234号)鉴证。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有25.95元预先投入未置换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11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2年06月30日,根据此决议使用 16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公司已提前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000.00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2-049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铝业"、"公司"或"本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江阴新仁铝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仁铝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无锡分行")1.5亿元人民币债权提供保证担保。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10日、2021年11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在未来连续12个月内,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的融资和日常经营(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合作、日常采购销售)所需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257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实际担保的金额及担保额度有效期在总担保额度内,以各担保主体实际签署的担保文件记载的担保金额及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准,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可以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最近一年或一期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之间可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最近一年或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和不超过70%的公司之间不得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同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1月11日、2021年12月1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截至本次担保行为发生前,新仁铝业可用担保额度为8,500万元,不足公司为新仁铝业光大银行无锡分行1.5亿元人民币债权提供保证担保,现将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铝有限")尚未使用担保额度中的6,500万元调剂给新仁铝业使用,担保额度调出方天铝有限和调入方新仁铝业的资产负债率均未超过70%,符合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担保额度调剂使用的规定。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额度调剂	公司名称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被担保方担保余额	本次调剂前可用担保余额	本次调剂后可用担保余额
调入方	新仁铝业	55.44%	21,500.00	-6,500.00	0
调出方	天铝有限	56.11%	1,473,424.99	668,221.87	661,721.87

本次担保后,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被担保方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担保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新仁铝业	55.44%	21,500.00	36,500.00	0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阴新仁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1MA1MWA4KX9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曾超林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8日

住所: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新仁路1号

经营范围:铝合金材料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氧化铝、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间接持有新仁铝业100%的股权。

被担保人新仁铝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68,815.25	82,791.36
负债总额	33,146.81	45,901.56
净资产	35,668.44	36,889.80
营业收入	56,936.14	26,872.94
利润总额	838.08	1,742.03
净利润	631.27	1,221.36

被担保人新仁铝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与光大银行无锡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其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150,000,000.00)。

3、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公司为新仁铝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新仁铝业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新仁铝业资产优良,具备较为充足的债务偿还能力,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

新仁铝业未就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且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为208.1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净资产的97.85%,其中,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208.1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净资产的97.85%;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企业提供担保余额为0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为58.2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净资产的27.39%。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公司与光大银行无锡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2-048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会计处理及列示披露。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颁布之日起执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及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15号的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公司执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执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执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2-051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远光软件	股票代码	0020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绣华	周海霞、刘多纳	
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一路3号	广东省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一路3号	
电话	0756-6298628	0756-6298628	
电子信箱	ygstock@ygsoft.com	ygstock@ygsoft.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95,532,229.81	751,864,477.53	1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585,709.98	83,976,544.98	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409,765.46	78,753,828.77	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52,194,097.34	-532,054,804.78	-3.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4	0.0635	2.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54	0.0635	2.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3.13%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54,061,619.32	3,488,492,501.31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94,288,764.46	2,873,781,891.66	0.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6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5%	175,315,783.00	0.00		
陈利浩	境内自然人	9.96%	131,800,829.00	98,850,622.0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1%	82,121,950.00	0.00	冻结	9,034,85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3%	17,645,57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13,862,944.00	0.00		
魏兆琪	境内自然人	1.04%	13,800,000.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2%	13,480,540.00	0.00		
#许福林	境内自然人	0.96%	12,729,828.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86%	11,397,446.00	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0.80%	10,624,3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与陈利浩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许福林通过普通账户持股3,389,926股,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9,339,902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主要业务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与国网数科充分发挥双方优势,进一步融合发展。在强化既有优势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了公司在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综合能源服务以及区块链应用等方面的业务。统筹推进传统业务转型升级和新业态新模式的培育,通过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和跨界融合,赋能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的整体优化,打通各基础设施、各能源品种的壁垒,实现融通增效,参与共建、共享、共治的能源互联网生态圈。

公司围绕集团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新需求,基于微服务架构+业务中台,持续完善新一代企业数字核心系统(DAP)的产品功能。将嵌入式分析、嵌入式社交、嵌入式AI,移动应用与业务系统有机融合,支持产品的微服务、容器化、分布式、多租户。从而帮助企业不断完善战略管理、资源配置、资本运作、共享服务、数字运营等核心应用,提升企业价值整合能力、资源配置能力和核心竞争能力。

公司不断完善能源领域全产业链的产品和服务体系,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先进信息技术,提供覆盖能源互联网的"源、网、荷、储、用"的全产业链数字化产品和服务,加快融入电力产业创新生态圈,不断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点,进一步完善"能源工业云网、智慧能源综合服务、电力市场服务、碳资产管理系统"等新兴业态的系列产品和解决方案,助力产业链上下游尽早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公司进一步加大"九天智能一体化云平台"的研发建设,全面推进国产化基础设施,对芯片、数据库、操作系统、中间件、浏览器等鲲鹏、飞腾生态实现全栈式国产化适配。持续打造九天数智化引擎,深入九天数智化应用,通过不断夯实基础平台,有效支撑企业在基础架构、中台建设、云上协同研发等方面的创新,并且依托"远光九天智能一体化云平台",不断融合知识图谱、边缘计算等多项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技术,推出覆盖软件开发全过程的全栈式信息技术生产国产化工具链,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发展。

公司以云产品为切入点,构建以人为中心的一体化、智能化社交云擎套件,打造云产品智能化、社交化、多元化的云市场。在企业协同、共享服务、流程贯通等领域持续探索,聚合价值链,通过构建互联网智能云服务体系,助力企业开放连接创新管理,构建企业智慧生态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95,532,229.81元,同比增长19.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585,709.98元,同比增长3.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9,409,765.46元,同比增长0.83%。

2.业务经营情况

1)集团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在国家电网,公司深入参与国网智慧共享财务平台、司库体系、财务无纸化、通用报账、智慧运营中心、新一代企业数字核心系统(DAP)、数智财菁等多个重点项目建设,在湖南、河南等单位开展数字化供电所创新研究。

重点项目建设。第一,在智慧共享财务平台方面,基于"财务中台+智慧应用"模式,以"数字能力+价值管控"为核心,实现标准、规则、数据、服务的一体化集中管理,完成浙江、山东试点单位的上线准备工作,为财务虚拟共享建设奠定基础。第二,在司库体系建设方面,落实国资委司库管理要求,进一步完善"1233"司库体系,强化备付额度红线,优化金融衍生业务管理,着力发挥金融衍生业务风险规避作用,全面提升资金效率效益和安全水平。第三,在财务无纸化建设方面,助力国网在参与国家会计数据标准、打通内外直连通道、推动业务自动办理、推进社会服务等方面实现突破,开展财务无纸化设计,搭建一级部署电子凭证应用中心,支撑27家省公司面向外部单位开具增值税电子发票需求,实现铁路电子客票、航空电子行程单等四类电子凭证线上集中获取,形成了一套具有电网特色、央企特点的财务无纸化变革方案,为推进全社会无纸化运行贡献经验。第四,在通用报账方面,立足自动化、智慧化报账理念,开发基于中台的通用报账智慧应用,实现智慧化、可视化管理模式,大幅提升基层员工报账体验;第五,在智慧运营中心方面,数据应用多点开花,构建多维资源池,丰富多维分析场景,建设集法规制度、风险管理、内控流程、合规规则为一体的数智风控体系,代理购电预测模型,持续完善数字生态;第六,在省管产业DAP建设方面,推进完成2家省管产业单位、4家平台公司上线准备工作,研究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产品体系及实施方法,为进一步推广应用奠定良好基础。第七,在移动应用方面,为国资委打造"数智财菁"APP,建立集培训学习、人才管理、知识共享、互动交流于一体的多层次央企财会队伍数智化平台。第八,在国网数科协同方面,深度参与"AI数科"重点项目建设,开展DAP深化应用,推进会计电子档案建设,基于"数据中台+人工智能"打造新一代智能客户系统,构建覆盖全组织、全环节的市场营销管理体系,助力营销业务管理模式转型升级。

创新项目建设。公司参与湖南、河南等省的数字化供电所项目建设,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边缘计算等数字化新技术在供电所业务中广泛应用,数字赋能基层一线,全面提升供电所经营和管理能力。

在南方电网,公司积极参与南网数字化转型工作。基于全国产化软硬件平台、采用云化微服务化技术的电网管理平台(计财域)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在成功试点基础上,2022年上半年完成电网主业所有单位全面推广上线,并持续开展功能迭代优化升级和业财协同服务水平,司库管理、合并抵销、个税管理、会计凭证电子化、RPA机器人等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助力南网财务管理精益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成功中标南网统一商旅服务平台升级改造项目,继续推进系统实用化,提升差旅合规管控能力;继续深入参与南网中台和技术平台的建设,实现远光"九天"信创平台产品在南网市场的重大突破。

在国家电投集团,碳排放管理应用建设项目已成功上线运行;按照集团整体规划,全面开展财务共享推广及深化应用,全面推进集团一本账、一键式报表建设;全面推广税务共享、资金管理、资本运营管理、RPA和智慧商旅等系统建设;加快推进集团经营分析系统建设,完成重点二级公司推广应用,加快推进集团公司财务核心数据资产化,持续推进分析系统应用覆盖范围;按照八部委关于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试点工作要求,启动集团增值税电子发票等7种票据电子化采集、报销、入账、归档试点工作。在国家能源集团,积极配合集团开展财务数智化分析技能竞赛,拓展财务分析应用场景,助力集团财务转型创新。在华电集团,稳步开展财务共享深化应用,有序推进增值税电子发票电子化报销、入账、归档试点工作,辅助以数字化手段建设世界一流财务管控应用。在华能、大唐集团,积极开展集团风控系统运维支持,深化风险及内控系统建设,有序推进集团数字化风控建设,助力集团多位一体风险管控能力提升;稳步开展华能集团资金监控大屏项目深化应用,提升集团资金精益化管理水平。

在电力开拓市场,公司持续进行业务拓展及标杆用户深耕,积极助力各大集团推进世界一流财务管理体系建设及财务数字化转型。成功中标中国电建集团智慧财务共享平台建设项目,创新采用"1+N+X"系统部署模式,先后完成总中心、区域共享中心系统建设及首批试点单位上线,基于同平台完成集团司库管理的初步建设及上线。完成中国电气装备集团司库管理1.0建设及上线,实现了集团公司及所属单位账户监控、支付通道、资金归集的业务功能"三统一",全面提升财务管理精益化、集约化、智能化。在安徽省能源集团,全集团财务管控系统及财务共享试点应用效果良好。

在电力行业外市场,公司不断推动业务成长,持续助力酒钢集团、越秀集团、海尔集团、河南能源集团、金川集团、北大口腔等集团的精细化经营。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上线越秀集团司库管理系统建设项目(一期)集团总部、交通、食品总部和农牧、期货、风行乳业五个板块;金川集团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二期)项目、酒钢集团财务共享项目、海尔集团资金系统三期项目顺利上线;承建成都市第四人民医院与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智慧财务项目,扩大在医疗行业的影响力。公司进一步拓展生产制造、医疗行业、轨道交通、航空、能源化工、钢铁、地产金融等非电市场业务。

2)智慧能源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能源时代变革为契机,以促进全社会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导向,致力于能源行业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低碳化服务。产品及解决方案涵盖能源规划、建设、运营管理、能源交易、能效和排放管理等产业链核心业务。重点开展了电力市场交易、综合能源服务、虚拟电厂、能源运维、低碳服务等核心业务,形成服务电网企业、发电企业、电力用户和综合能源服务商等各类主体的标准化产品和解决方案,赋能各市场主体"能源+数字化"双转型。公司深入贯彻国家建设新型电力系统的战略发展要求,进一步加深与国网数科公司团队和业务的融合,支撑国网数科公司电力市场交易和新能源云业务开展。

电力市场交易业务方面,公司主动适应电力市场化发展,满足各类参与主体电力需求,持续开展面向发电集团、电网公司、售电公司的电力市场化服务业务和解决方案研究,持续优化电力市场交易系列产品与服务,为市场主体提供电力市场化交易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咨询规划服务:面向发电集团提供电力交易辅助决策与电力交易营销管理产品和服务;面向售电公司持续完善售电公司电力交易管理服务产品,提供SAAS与信息化业务定制开发服务。协同国网数科公司团队,持续支撑"网上国网"电力市场业务,开展电力市场化服务专区建设。不断完善"电力市场售电服务平台"建设,搭建电力交易辅助服务、市场增值服务、新兴产业服务三大服务能力,构建电力市场运营服务体系,助力国家电网公司提升电力市场服务水平,促进电力领域市场主体深度参与市场化交易,积极落实"全国统一电力市场"的建设要求;不断推进"新一代电费结算应用平台"基础功能建设、完善结算管理体系、扩展业务覆盖领域。整合中长期购电结算、可再生能源补贴资金结算等业务环节,满足对电厂、售电公司、电力用户结算服务深度和广度的跨越提升,全面提高电网企业与市场成员用户信息的共享交互效率和质量。

综合能源业务方面,公司重点围绕新能源、多能互补、综合能效等业务开展研究,完成"光伏+储能"、分布式能源站、电网多站融合智慧能源站、建筑楼宇能管、近零碳园区等业务研究并形成适用于目标客户的标准化产品及解决方案。积极参与国网新能源云平台建设,持续深入建设新能源云资源分布平台,以电源规划、风光资源开发潜力评估为基础,继续拓展整县光伏开发、省侧县网承载力预警、大规模分布式运维、接网路径规划等业务解决方案与产品。持续支持用电客户平台建设,围绕需求侧能源消费结构和清洁能源配额制的落地检测,完成保障性收购、台区供用电监测和消纳责任权重功能建设。

虚拟电厂业务方面,公司重点开展业务深入研究与市场化探索,形成了面向电网、发电、售电和园区等用户具有针对性的虚拟电厂解决方案。在虚拟电厂平台产品研发上,完善了虚拟电厂监控、资源潜力评估、交易管理和综合调控、网上营业厅等核心功能模块的产品功能设计和研发。

能源运维业务方面,公司积极参与能源领域首个全域赋能的工业互联网平台"能源工业云网"的建设运营工作,为能源生产企业、装备制造企业、电力用户提供全域物联接入和工业互联网基础应用服务,打造"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的配电运维系统,构建"线上监管+线下运维+能效管理"的全方位运维服务体系,最终实现双碳目标下的配电"全价值链生态管理",支撑能源领域数字化转型发展。基于数字化供电所试点建设工作方案,开展数字化供电所业务研究工作,支撑供电所高效、智能开展业务,做好供电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低碳业务方面,公司持续开展国家电投碳排放管理系统、华能集团碳资产管理系统、新能源云天津碳中和支撑服务平台等项目的建设、实施、系统运维等工作。积极开展发电、钢铁、水泥、石油、园区等行业业务研究,通过数字化技术持续赋能各排放主体的碳排放管理,助力目标主体绿色低碳发展。

报告期内,子公司昊美科技持续强化图模核心技术能力、挖掘图形业务应用场景,扩充图模信息化产品家族成员。紧抓绿电、零碳智慧能源方向,与政府部门、供电公司、能源公司紧密合作,重点建设能源双碳数智平台、能源大数据管理平台、电力大脑等项目。

3)人工智能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在人工智能领域的技术创新与应用,截至2022年6月,新增受理人工智能专利22件,新增授权专利17件,荣获各类产品荣誉奖项3个。同时,围绕"AI应用、RPA云平台及应用、智能硬件"等核心产品线,提出了打造"员工数字孪生体"和"企业数智大脑"两大场景智能应用的全新目标。

AI算法方面,持续推进关键技术的研究与优化,构建了"企业数据+AI算法"的数据智能底座,并通过数据挖掘和人工智能技术对业务数据进行智能化分析,以数据驱动智能,为企业提供以业务为核心的智能化数据服务,为企业打造专属的"数智大脑",充分释放数据资产价值,让企业的业务决策更敏捷、业务响应更及时、业务部署更精准、业务保障更可靠、业务环节更安全,驱动企业业务的数智转型。

智能硬件方面,通过构建开放的硬件通用服务平台,实现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的快速转化;同时,不断丰富产品家族,开拓新的产品领域。最新推出的"智能U盾管控"软硬一体化解决方案,通过"人工智能+互联网"的技术融合,实现了企业U盾全链路的线上闭环管理,目前已在全国多地完成试点项目的落地;"智慧档案"软硬一体化解决方案也在应用上实现了新突破,助力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国家电投等10余家单位顺利通过国家四部委联合试点验收,为企业数字化转型提供助力。此外,标准版智能报账机、桌面版智能报账机、资金卫士、智能印章机、智慧档案馆等核心产品的市场增量也保持稳步提升。

RPA机器人方面,深度结合客户的细分业务场景,实现了"员工数字孪生体"的初步构建,并通过"云端部署+集中运行+统一监管"的模式,为企业管理节省了大量运维成本,解决了跨地域、跨部门间的业务协同问题。报告期内,基于YG-RPA云平台研发的营销发票打印机器人、自动清账机器人、合同信息对比机器人、双边余额核对机器人、账期自动关闭机器人、科目规范性审核机器人等89款全新的数字员工已在全国多家单位成功应用,实现了对集团化集中部署的支持。

另外,在智能化系统及硬件业务方面,公司目前已涵盖集团、区域燃料管控产品及服务,电厂燃料智能化管理、碳精益管理软件、硬件和服务,能为全国范围内的火力发电集团、区域公司、企业及下属火电厂提供燃料管理、碳排放管理、生产与经营决策管理解决方案。在产品研发方面,持续完善燃料智能化领域产品生态体系及其衍生产品,推动燃料业务的精益化、生态化发展。持续推动燃料智能化系列产品(例如:化验室网络管理、安全分区等)广泛应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链接各专业分散设备成为有机整体,集中管控,给设备赋予智慧,实现全流程数字化、智能化;全力搭建基于全景化感知、分析评价、预警预测、辅助决策为一体的电厂"碳精益"管理数字化分析决策平台,为电厂创新碳排放分析、低碳优化调度、碳市场交易等实际业务提供辅助决策和技术支撑。助力碳排放企业节能减碳,降低履约成本,实现碳资产保值增值,助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在市场推广方面,公司深化燃料智能化领域的服务,在已有市场深耕运维与服务,拓展主营业务领域市场范围,同时积极向其他行业(例如:煤矿、煤碳储运、其他大宗散装物料、电厂以外碳排放企业等)渗透、推广和应用。公司顺应国家"碳中和、碳达峰"目标发展需要,结合自身优势,成功开拓碳精益等新领域。积极推动将移动互联网、工业物联、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技术应用于双碳业务领域。

4)数据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国务院、国资委印发了《关于中央企业加快建设世界一流财务管理体系的指导意见》《关于推动中央企业加快司库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的意见》等重要政策,各集团企业客户明显加快了财务数字化转型的建设步伐。公司积极响应政策要求,分析产品适配程度,谋划布局,指导数据服务领域的产品研发与深化应用方向。截至2022年6月,新增产品软件著作权1个,受理专利3件,并开展多个奖项的申报工作。

其中,数字化创新平台Realinsight,在业务支撑方面,立足于大型集团跨地域、多层级、多角度、大数据量、高并发等企业级数据分析应用特点,持续完善产品能力,帮助集团型客户快速构建多组织管理、全级次应用、自助式服务、自动化报告、高性能响应、多终端触达的企业级数据分析中心及配套的数据运营体系,在国家电网、国家电投、国家能源等大型集团客户的财务数据分析中心项目的建设中得到实际应用和推广;在低代码开发方面,研发了数据分析设计工具RealDesign,持续沉淀项目中优秀分析场景和可复用、酷炫的可视化组件,提升产品需求响应能力;在数据中台方面,持续向企业数据中台演进,进一步响应集团客户财务数据治理、数据资产管理、数据开发和数据服务等需求;在数据智能方面,模型即服务商业模式和团队协作进一步完善,在沉淀和开发大量算法模型的同时,打通模型训练、应用开发和调优服务的完整链路,实现服务在线化,为国网上海、国网四川、国网湖南等客户提供企业经营预测、售电购电业务关联预测、电费收入预测、利润测算等模型服务,并开发相关分析应用。

资金智能监控产品Cashinsight,在业务方面,响应司库资金安全风险智能防控要求,构建了银行账户画像和资金支付风险识别算法模型,挖掘资金数据内藏价值规律,提升疑似风险命中率,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在技术方面,持续沉淀标准组件库,降低项目交付成本,并积累3D场景化设计与研发能力,拓展产品创收空间。截至2022年6月,完成了国网福建、山东、河南、重庆、河北及辽宁等单位的项目交付工作,同时,国网安徽资金调度与监控一体化管理平台项目首次采用了3D场景化设计、虚幻引擎开发大屏应用,目前已完成原型设计,计划下半年交付。

智能物联平台EAIOT,持续在推进信创适配工作,并完善了流数据处理和数字孪生应用能力,同步支持国网上海、金川集团等客户开展深化应用工作。

5)区块链业务

2022年,公司继续加大"区块链企业应用服务平台"的研发投入,优化存储引擎、拓展隐私保护算法、增强安全机制、丰富基础应用服务、配置多场景服务治理。在新技术服务和应用方面,链上链下可信交换具备接入"国网链"等多个大型可信链的能力,支撑应用快速稳定上链接入,加速可信计算服务在应用中的落地。同时,区块链企业应用服务平台通过了中国信通院可信区块链功能评测。

在应用方面,继续推动区块链技术在数字企业、智慧能源、信创平台、社会互联等方向的应用布局及实践。目前公司产品已应用于"双碳"、财务无纸化、智慧审计、司法存证等项目中,服务客户已涵盖电网、电厂、医疗、珠海市新阶联、澳门科技大学等企事业和社会组织。同时,公司持续推进与国网数科公司的业务融合,围绕多个场景进行了区块链技术及业务应用的融合探索。校企合作方面,与中山大学围绕智能合约漏洞安全检测领域启动了课题研究。

产品备案及信创工作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网信办区块链信息服务备案要求,上半年新增区块链信息服务备案1项;开展了存道函和存道签两款产品在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浏览器层面的信创适配认证工作;知识产权及产业贡献方面,2022上半年公司新申请区块链发明专利12件,新增授权2件,已累计申请95件区块链发明专利,新申请区块链软件著作权2件;新发表区块链论文2篇;论文《Smart Contract for Distributed Energy Trading in Virtual Power Plants Based on Blockchain》荣获WILEY Top Cited Article高引证书;政府科技创新项目方面,公司承担的"2021珠海市促进5G新兴产业发展项目-基于区块链赋能的供应链管理体系研究与产业化"于3月顺利结题;"2020广东省粤港澳科技合作项目-基于区块链技术的货物跨境物流溯源管理系统的研究与应用"通过中期验收。

6)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社会业务稳步推进,通过运用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对产品进行融合创新,优化了以"人与人""人与组织"和"人与社会"为核心的新一代社区互联服务平台,通过构建成员互信体系,运用数字技术切实提升组织的生命力与发展动力,实现社会互联和智慧组织的新业态和新模式,赋能主体加速向数字化、智慧化治理转型。业务覆盖了党务政务、数字社区、智慧组织等领域,通过不断对社员之家、智慧党建、智慧社区、财务家园、数智财菁等产品进行迭代及创新,为8000多个组织约13万用户提供精益化贴心运营服务,深受客户认可及用户好评。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集成业务凭借行业资源和技术优势,依靠IT系统规划与建设方面的丰富经验,不断为新老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为20多家客户提供了IT基础设施维护维保、设备搬迁、数据迁移、数据治理等系统集成服务,为30多家客户提供了数据库云平台维护及巡检服务。在数据安全方面,积极探索高性能全库业务数据脱敏解决方案的应用新场景,持续巩固并扩大系统集成业务服务面和市场占有率,提高客户满意度。在信创领域、国产化技术、与产品的适配研究与应用方面持续耕耘,数据库云平台已支持信创产品目录中的部分国产服务器、国产操作系统和国产数据库。

(二)品牌建设

公司紧抓"央企世界一流财务体系建设""数字转型""信创发展""双碳战略"等发展机遇,以政策为导向,紧随信息技术产业发展趋势,积极融入国网数科公司发展战略,持续优化品牌策略,加强品牌建设。2022年,公司再次被列入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清单,并荣获"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入选珠海市高新技术企业创新综合实力100强、经济贡献100强,品牌价值进一步提升。公司首次发布《2021年企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表明致力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决心和信心。

产品技术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加快建设世界一流财务管理体系的指导意见》,开展政策解读,召开"共生·共建·共享·共赢"助力世界一流财务管理体系构建云端峰会,举行"构建智慧型电子档案"的线上直播活动,开展政策解读,提供解决方案,探讨、分享新技术、新理念、新趋势,为央企建设世界一流企业贡献科技力量。公司积极参加"数字技术创新融合·助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信通百讲系列活动,开展区块链赋能新型电力系统专题研讨。与RPA中国达成合作,双方将通过联合主办"第二届中国RPA+AI开发者大赛"的形式,共同推动RPA、AI教育的普及与发展,建设更加开放融合、富有生命力的行业新生态。公司在数字企业、智慧财务、智慧能源、新兴技术领域的研究成果也备受认可,远光新一代智控云共享服务平台、智能档案馆监控系统V2.0、智能U盾管家、代理购电测算、远光九天-单据4.0、远光电子签约平台等多款产品发布,凭借在人工智能产业领域的卓越贡献荣获"2021年度智推力大奖·先进企业奖",凭借在区块链领域的实践荣获"2022中国产业区块链企业100强"。新一代企业数字核心系统远光DAP荣获"2021年度数字技术融合创新应用解决方案""科技创新产品",财务共享产品入选"工业和信息通信业管理会计案例集",远光智慧档案、仿真测算荣获"2022年度优秀软件产品",远光九天荣获"科技创新产品"。

在推进信创生态建设与产业发展方面,公司执行"国产化替代"与"国产化适配"双路径战略,坚决落实基础软硬件方面的全栈国产化适配计划,上半年携手华为、飞腾、万里数据库、阿里云数据库等进一步深化信创生态建设,同时,积极参加由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和北京理工大学共同举办的2022信创"大比武"活动,将通过主办"基于一体化协同设计平台应用开发赛道"活动,为促进我国信息技术高质发展,繁荣产业生态,培养专业技术人才,提高大众对信息技术和产品的掌控能力和应用水平贡献力量。

(三)内部管理

在营销管理方面,公司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扎实推进市场营销、项目交付和产品运维等各项工作;围绕客户数字化转型建设需求,大力推进数字化产品的营销运营,持续开展重点业务宣贯及重点专项推进;进一步完善分支机构与产品研发的前后端高效协同机制,全力保障项目实施交付及运维服务工作;发布公司管理层联系驻外一线同事制度,加强公司总部和驻外一线同事之间的联系,为一线同事及时提供工作支持;规范并优化商务相关工作流程,提升营销支持效率、同时防范业务风险;开展分支机构内部组织管理模式改革试点工作,优化机构内部管理,在业务咨询、项目管理、运维服务、实施能力等方面持续开展内部培训和交流学习,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人员专业化能力培养,积极为客户赋能,巩固和提高客户满意度;进一步完善激励考核机制,引导分支机构提高经营效益、推动实现提质增效。

在财务管理方面,积极顺应公司经营环境变化,进一步夯实财务监督职能,强化合规风险与经营风险防范;落实上级单位财务精益化管理要求,持续优化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落实过程宣贯与监督、结果考核与惩处,强化财务监督力度;在预算管理方面,全员控本增效意识得到进一步提升,成本费用合理控制;在风险防范方面,梳理优化风险防控措施,强化事前事中防控、事后稽核,进一步提升公司风控水平;积极支撑公司经营绩效达成,进一步提升财务共享管理精益化与财务服务质效;为公司各层级管理人员提供财务辅助决策支持服务,为公司一线员工提供优质的报账服务,持续提升用户体验与财务服务水平;在公司理财方面,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在保障公司正常有序运行的同时,取得了较好的理财收益,充分发挥资金的贡献价值。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以"提质增效"为导向,优化人力资源结构,继续引进行业优秀人才,激发老员工激情与潜力。通过完善员工职业发展、导师管理制度,加快新员工融入和提升员工的保有率;通过年度评优、组织规划、人才盘点和职级评审等项目促进人才发展建设,在公司内部弘扬工匠精神,强化各岗位工匠培育,增强公司核心骨干和一线员工创新活力;通过推进员工内部轮岗、经理人竞聘等方式,激发组织活力、提升员工的积极性。继续优化人力资源服务流程,加强服务沟通互动和人力资源信息化建设,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效能。

在培训方面,公司继续基于任职资格管理体系开展全司范围的培训需求调查,并以此策划、开展公司级培训及部门级提能,进一步完善公司培训管理体系。在人才培养方面,春天行动、金牌面试官、星起点、领导力知见班等培训项目如火如荼地开展,加速各领域人才成长;在业务赋能方面,策划、组织产品运营能力提升工作坊、咨询魔法训练营、重大项目经理培训、RPA开发者训练营等培训项目,加快各条线业务发展;在课程开发方面,公司不仅加强了业务侧专业技能类课程开发工作,如咨询顾问类、项目实施类、RPA机器人开发类等,还重点推进各部门骨干员工优秀经验的萃取,为组织发展赋能。

在法务风控工作方面,完成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合法合规审查工作,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性;不断加强企业法律事务管理及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推动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全面推进企业合法合规经营;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维护公司知识产权权益;不断完善各项业务管理的保障机制,防范和控制相关运营风险,有效应对各项法律风险,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在后勤服务方面,后勤服务部在国内疫情多点散发的形势下,以坚持"守好园区安全门,筑牢防疫安全性"的方针,严格落实办公场所个人防疫防护,通过上线"口罩自助机"、发放"口罩新风机"等举措使个人防护更安全舒适,优化更新线上云管理防疫管控软件,在支持健康打卡的同时,还支持上传行程卡及健康码,做到人园双重健康保障。在做好保障同事防疫防护工作同时,开展安全主题活动月,通过宣讲、培训、答题及演练等多种方式互动互融,以提高同事们防火防骗的能力,提升安全意识,牢筑安全防线。

其他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2-049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利浩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22年8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陈利浩先生、王新勇先生、赵劲锋先生、黄笑华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2022年半年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2-05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德生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22年8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3日